

SHENG CHEN BU GUO YI QIU FENG

XinShiJiSanWenC

新世纪

散文精品

百花文艺出版社 编

升沉不过一秋风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BAI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升沉不过一秋风 / 李国文等著. — 天津: 百花文艺出版社, 2003

(新世纪散文精品)

ISBN 7-5306-3584-0

I. 升... II. 李... III. 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103960 号

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: 天津市和平区张自忠路 189 号

邮编: 300020

e-mail: bhpubl@public.tpt.tj.cn

<http://www.bhpubl.com.cn>

发行部电话: (022)27312757 邮购部电话: (022)27116746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天津市桃园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※

开本 880×1230 毫米 1/32 印张 14 插页 2 字数 314 千字

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-5000 册

定价: 22.00 元

升沉不过一秋风

李国文

我很赞赏这警句,因为具有一种超越时空的豁达精神。

对文人而言,说豁达,容易;做到豁达,就不容易;而具有超越时空的豁达精神,则更不容易。中国文人,都自封清高,其实在名和位上,并不都是那么想得开的。尤其在封建社会科举取仕的年代,那个“学而优则仕”的“仕”字,可把中国知识分子的大多数,弄得颠三倒四而找不着北。

按照毛主席的说法,工人以工为主,学生以学为主,那么,文人也应该以文为主才是。但旧时文人常常不在为主的方面下力气,却把功夫全用在名位上的得失考量上,那一份斤斤计较,那一份奔走营逐,其贪婪,其恋战,其巴结,其钻营,真是很不怕斯文扫地的。于是,展眼望去,你多我少,抓心挠肝,你上我下,咬牙切齿,你高我低,寝食不安,你红我灰,如丧考妣——便是文坛的风景线。

包括我自己在内,要是能够悟到“升沉不过一秋风”,有这一份豁达,大概也就觉得没有必要搞得自己好不开心了。

于是,我想起明代复古派“后七子”中的谢榛(1495—1575)与其诗友们升沉秋风的故事。虽然那是发生在明代后叶的事情,相距遥远,但昨日之儒林,今天的文坛,其基本状态,应该说大体上是差不多的。

说到“后七子”,查文学史,通常系指明嘉靖、隆庆年间的李攀龙、王世贞、谢榛、宗臣、梁有誉、吴国伦和徐中行等一个团契性质的诗人组合。据陈登原《国史旧闻》:“明人诗社,所以较前世更为

发达，一，有巨子为之室主；二，富贵家例多好事；三，能文者矜文好奇，于是此踵彼效，辈起更多。”看来，当时这种文学社团很盛行的，甚至还搞大奖赛什么的。据《明史》：“诗胜者辄有厚赠，临川饶介，为元淮南行省参政，豪于诗，自称醉樵。尝集大名士，赋《醉樵歌》，张简诗第一，赠黄金一饼，高启次之，白金三斤，次杨基，犹赠一镒。”

金饼有多重，不得而知。但三斤白银，价值不菲，手笔也够大的。那些得不着的诗人，眼睛真要黑一大块了。

上述“后七子”的诗社，最早发起者，却是不在其列的李伯承。“伯承未第时，诗名籍甚齐鲁间，先于李于鳞（即李攀龙）。通籍后，结诗社于长安。元美（王世贞）实扳附之，又为介元美于于鳞。嘉靖七子之社，伯承实为若敖蚡冒。其后王、李名成，而伯承左官落薄，五子七子之目，遂皆不及。伯承晚岁，少年若以片言挑之，往往怒目啮齿，不欢而罢。”（《列朝诗选》）

这位诗社首创元老，也是最初被踢出局的，升和沉，也来得太快了点。由此可知，古人多君子之风，但古文人，倒也未必，小人成性者谅不比今人要少。第一，李和王也太不够意思，你二位得以人五人六地进入文坛，靠谁？一掉屁股，将这位引见者一脚蹬了，未免过于薄情。就如同当代有些作家，未成名时见编辑，点头哈腰，只敢在椅子上坐半只屁股；成名以后再见这位编辑，颐指气使，眼睛立刻就长到脑门上去了一样，倒是古今同趣的德行。

第二，这位被人家无情抛弃的李诗人，也太想不开。老到一把年纪，还耿耿于怀，这也太小肚鸡肠，心胸狭隘了。至于嘛，不带你玩，你就不玩，也不影响吃饭拉屎；再说，他们玩他们的，你也可以玩你的，未必不能自得其乐。至于一提往事，金刚怒目，血压上升，不值当嘛！所以，无论李攀龙，王世贞，还是李伯承，都有不够豁达之嫌，世界有多大，文坛就有多大，不一定非扎堆，非聚义，非歃血为盟，拉这个打那个的。

“升沉不过一秋风”，这是至理名言。

好了，李伯承出局，这诗社又一次面临改组，接着，就该谢榛被那哥儿俩从诗社里“开”了。谁红谁紫，谁灰谁黑，谁上谁下，谁来谁去，正是这种无聊而又无趣的文人自戕，构成文坛的热闹话题。

说到谢榛，我认为，他是一个既快活又不甚快活，既豁达又不甚豁达的诗人。一般讲，豁达，就能快活，不豁达，也就不能快活。因为，他有两个常常使他不能快活和不能豁达的遗憾，一是他生理上的弱点，“眇一目”（《明史》）；二是他心理上的弱点，“以布衣结牛耳”（《列朝诗选》），这样，形象上的差一点和学历上的差一点，他也就无法彻底的豁达和完全的快活起来。

我对明诗所知甚少，但在“后七子”中，王世贞外，就比较欣赏他了。因为他的文学观点比李攀龙等其他入，来得宽泛些；凡在文学观点上，持“套中人”的紧闭自锁政策，非要在—棵树上吊死，还不许别人照自己的方式活，是最遭人恨的。谢榛的诗，稍有生气，就因为他能够容忍异己，不那么—条道走到黑。固然，他也复古，这是前、后七子—以贯之的主张，但他不像李攀龙那样绝对，“文必西汉，诗必盛唐”，也不像王世贞那样设限，“大历以后书勿读”，谢榛要放得开些，他明白，文学是不能太过拘束的，—定要这样，而不要那样，必这样不可，而那样则不可，对于文学的发展，肯定不是坦途。

但是，此公的两大弱点，使他尴尬，“眇—目”，尚可配—副墨镜遮掩。不过，嘉靖朝，北京城里有验光配镜之店肆吗？我怀疑。因此，他只能倚仗自己的诗名，做出独眼龙常有的自负神气，徜徉于京都。但这表面的自信，也难掩其内心的虚怯，在科举年代里，—个读书人，还是个声名大振的诗人，竟然没进过学，没应过试，是—个无缘于黄门的白衣秀士，这日子不好过。假如他—天到晚厮混在短裤党里，蓝领阶层，彼此彼此，也许无所谓了。但他却生活在一个文化精英圈内，确实有点抬不起头来，你可以用“布衣”自

傲，人家却要把你当“白丁”看待，你也只好没脾气。

明代文坛，派系林立，经常洗牌，重新组合，所以，升沉变化，频繁匆促，甚至来不及一秋风，就“无边落木萧萧下，不尽长江滚滚来”了。昨日还兴冲冲的文人，一朝离开那把交椅，就没精打采，像霜打似的蔫了；前一阵不见经传的文人，团缘时会，这一阵红得发紫，竟也能指点文坛，领袖群伦。王世贞就是最好的例子，他虽是世家子弟，可他年轻时，因为反对权奸严嵩，弄得老父系狱，冤屈难伸那刻，在诗社早期活动中，其实是个小角色。

谢榛比那个气回山东的李伯承要神气些，一，年纪居长；二，成名较早；三，创社元老；四，估计他颇有公关能力，能够拉来一些赞助，能够在前门外某家酒楼，开个新诗朗诵会，找几个歌星到场助兴，能够在厂甸某家书铺，来个签名售书，找八大胡同的名妓站场，这点银两，他口袋里是拿得出来的。

所以，李伯承走后，他顺理成章当了社长和法人代表，那时不用选举，几个人一合计也就行了，估计王世贞一开始会依附于他。但好景不长，马上受到李攀龙的排揎，这个其实也是贫寒出身的诗人，由于系正途熬到这份功名，是个有级别的厅局干部，很看上一没文凭，二没职称，三没职务的谢榛，和他的江湖气。加之谢榛不时地对他的作品指指点点，倚老卖老，口无遮拦，他很恼火，一气之下，愤而与之绝交。王世贞站在李攀龙一边，也对谢榛加以摈斥，于是，兴味索然的他，西走秦、晋，再游燕、赵，遂不知所终地客死于出游途中的河北大名。

“奈何君子交，中途相弃置”，此公的这个感喟，既是自绝，更是自弃。我在想，他最后的选择，更多是对于文坛的厌倦，倒具有一点豁达的意思了。

因此，我对“后七子”的第一首领李攀龙，几乎没有好感。此人的领袖欲太强，是个志大才疏，不安于位，老想搞地震的人物。在文学上，复古成癖，“高自矜许，诗自天宝以下，文自西汉以降，

誓不汗其毫素”，所以，他的诗一乏灵韵，二乏精神，同时代的人也对他多有“挾摘”的。连王世贞也认为：“于鳞拟古乐府，无一字一句不精美，然不堪与古乐府并者，则似临摹帖耳。”《明史》也称他：“其为诗，务以声调胜，所拟乐府，或更数字为已作，文则聱牙戟口，读者至不能终篇。”

一个令人不能卒读的诗人，非要把谢榛压下去，也真是令人气短。

看来，为名作家，却无名作品，有高位置，却无广为人知的文学声望，古已有之。读者只记住了他的官位，却记不住他写了哪些诗篇。凡这类作家和诗人，都自我感觉良好，而且从来不会脸红，真了不起。不过，他有一首写谢榛的诗，题为《初春元美席上赠谢茂秦得关字》，倒还可读，而且可以看到他与谢榛没有全“掰”之前，一些还算融洽的情景。

凤城杨柳又堪攀，谢眺西园未拟还。
客久高吟生白发，春来归梦满青山。
明时抱病风尘下，短褐论交天地间。
闻道鹿门妻子在，只今词赋且燕关。

题中提到的谢茂秦，即谢榛；元美，即王世贞。李攀龙写此诗时，谢榛正是红得发紫的文学明星，李和王都得仰着脸看他，就像当代新进，自封的文学大师，从西欧、北欧或北美放洋归来，那腰板“别”儿硬，那脸色“别”儿酷，许多人来不及诚惶诚恐趋前问候一样。明代的谢榛，虽然眼睛只有一只，可有资格比他们更牛，因为，与谢茂秦来往者，可不是外国的瘪三汉学家和三流出版商，而是正经八百的藩王。藩王者谁？是说不定什么时候请到紫禁城里坐龙椅的候补天子。

他的诗，可唱，他的歌，即诗，所以，这些王爷，都把他当座上宾

礼遇。

“谢榛，眇一目，年十六，作乐府商调，少年争歌之。己而折节读书，刻意为诗歌，西游彰德，为赵康王所宾礼。”（《明史》）

“谢榛为赵穆王所礼，王命贾姬独奏琵琶，歌其所作竹枝词。歌罢，即饰姬送于榛。大河南北，无不称谢榛先生者。”（《朝野异闻录》）

根据以上这些史料，此公当是一位快活人。

赵穆王、赵康王，有可能是两个人，但也不排除为同一人。按谢榛的能量，诗情，机敏，活动能力，兼两份差，拿两份薪水，同时担任两位王爷府上的贵宾，应该是没有什么难度的。大文豪莎士比亚，不也一方面写出长诗《鲁克丝丽受辱记》，讨好他的恩主扫桑普顿伯爵；一方面将其十四行诗集，献媚地题献潘布罗克伯爵吗？用词赋去燕关的诗人，有这点需要，耍这点聪明，是无伤大雅的。

明代中央高度集权，分封世袭的王爷们闲得没事干，声色犬马之余，附庸风雅，弄几个文人清客在身边凑趣，还得算是品位够高尚的休闲活动。加之明代后期淫佚成风，色情事业发达，歌女乐伎，弦索唱吹，有一个需要流行歌曲的大市场，适逢其时的谢榛，得其所哉，也不足为奇。

因此，这位独眼龙诗人，畅销歌词作者，能够受到多个特权阶层关照，名片上印着这个王府的文学顾问、那个王府的文学侍卫等等头衔，也蛮唬人的。书斋里有秀色可餐的美女，为其弹奏琵琶，活得相当滋润，是毫无问题的。难怪同是诗人的李攀龙，心里怪不是滋味，要写出这首酸溜溜的诗了。清人沈德潜评点李的这首诗，“诵五六语，如见茂秦意气之高，应求之广”，连隔代的沈老夫子也对谢榛之火，之红，之快活得令人眼馋，有微言焉，李攀龙能受得了？

所以说，文学之争，有多少究竟纯属于文学性质的论争，是大有疑问的。归根结底，人事的升沉而已，升者怕沉，沉者要升，升者

要长升,就得使别人老沉;沉者要上升,就得使升者往下沉,大概这是一个永恒的角力态势。

所以,日子过得很快活的谢榛,心灵深处却豁达不起来,因为,李攀龙要升,他就得沉。后来,他客死大名,李攀龙成为明伪古文潮流的李梦阳第二,如愿以偿。但上帝不怎么支持这位升者,很快使其离开这个世界。于是,“攀龙歿,(王世贞)独操柄二十年,才最高,地望最显,声华意气笼盖海内。一时,士大夫及山人、词客、衲子、羽流,莫不奔走门下。”如果,李攀龙不死,王世贞也断不了要跟他“掐”的。

李攀龙在写这首诗的时候,他与谢榛还能谈得来,尚可以坐在一起喝酒吟诗。世家子弟王世贞,自然也是相当会凑趣的人物。如果,仔细品味诗中的语气,李的口气中有一点酸味,或许这就埋伏了将来绝交的征兆。

因为李攀龙要当这个沙龙的龙头老大,“李攀龙、王世贞辈结诗社,榛为长,攀龙次之。及攀龙名大炽,榛与论生平,颇相镑责”(《明史》),无论这三位诗人,友好的时候,亲密无间,好到恨不能同穿一条裤子,分手的时候,互为仇讎,恨到不咬一口就死不瞑目的程度。也无论这三位诗人,怎么扛过文坛的大鼎,怎么“片言褒赏,声价骤起”地对文坛起到影响,但随着时间的推移,他们在文学史上,也只能是属于一笔带过的人物,这种“无可奈何花落去”的局面,是很令兴致冲冲者气冷的。那些自认为主导潮流,气横宇内者,那些自以为文学领先,已经不朽者,其实只是过眼烟云罢了。

随行就市的时值,文学史是不会认账的,因为文学史不可能无限地装进去只具有相对时值的作家和作品。时愈远,值愈低,现在,除了研究明代诗的专家学者,还有谁去关注“前七子”,或“后七子”呢?甚至在当时很有名,超过王世贞和李攀龙的谢榛,一直到明末清初,这位独眼龙诗人,仍不断受到评家称誉。陈子龙评曰:“茂秦沈炼雄伟,法度森严,真节制之师也”;钱谦益评曰:“茂

秦今体工力深厚，句响而字稳，七子五子皆不及也”；沈德潜评曰：“四溟五言近体，句烹字炼，气逸调高，七子中故推独步。”但文学的淘汰，说来也真是无情，如今，几乎不大为普通读者所知悉。

“升沉不过一秋风”，其实是很短促的。如李攀龙，如王世贞，甚至还在他们活着的时候，就被人疵议了。

最有趣的，莫过于王世贞的儿子，就起来造他的反：“罔伯之论诗文，多与弇洲异同，尝曰：‘先人盖弇山园，叠石架峰，但以堆积为工，我为泌园，土山竹树，池水映带，取其空旷而已。’予笑曰：‘兄殆以园而喻家学欤？’罔伯笑而不答。”（《列朝诗集》）

更令人忍俊不止的，王世贞晚年，病重卧榻，有人去探望他，看见这位誓不看唐大历以后书的文坛领袖，枕头旁边，放着一本《苏子瞻集》，他自己也一百八十度地变化了。

所以，袁弘道对王世贞，李攀龙的清算，最为彻底：“唐自有诗，而不必选体也，初盛中晚，亦皆有诗，而不必盛唐也。欧苏陈黄，亦乃有诗，而不必唐人也。唐人之诗，无论工与不工，取而读之，其色鲜妍，今人之诗虽工，拾人豆钉，才离笔砚，已成陈腐，岂非流自性灵，与出自摹拟，所由来者异乎？”“中郎之论一出，王李之云雾一扫，天下文人才士，始知疏濬性灵，以涤除摹拟涂泽之病，其功伟矣！”（《历朝诗选》）

这位袁弘道还有一句名言：“粪里嚼渣，顺口接屁，倚势欺良。”便是时下那些腰板硬，脸色酷的伪大师们的最好描写，也是那些春风得意，功夫全在文学外的准不朽者的最佳形容。

“升沉不过一秋风”，为画家李苦禅句。还有一上联，为“君自横行依自淡”。是其画蟹的题词，两句连在一起，又使我们联想更多更多。在这个舞文弄墨的圈子里的男女老少，无论是暴得大名者，浪得虚名者，或者只不过是徒有其名者，甚至还包括那些躲在阴暗角落里，东放一屁，西嚼一蛆，搞点小耸动，冀获微名者，横行也罢，不横行也罢，乐开颜也罢，几声抽泣，几声叹息也罢，对淡淡

的旁观者来说,即使不从文学史的角度衡量,这班货色充其量,“一秋风”而已,又能闹腾多久呢?

文学,终究是文学;文学以外的东西,终究是文学以外的东西。想到这里,也就顿觉豁达多了。

谈 阔

李国文

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夫子庙的笑话,说一个没落户子弟,虽不到家徒四壁,也够寒酸不堪的了。可他放不下原来的阔架子,他讳言穷,更怕人家说他穷,所以,出门会客,用家中仅有的一块猪油,先把嘴唇涂得油光水滑,表示他刚刚吃过大鱼大肉。在中国,鱼和肉是富人的食品,糠和菜才是穷人的半年之粮,他能吃鱼吃肉,那就表明他是个阔佬。刚在茶楼里坐稳,女儿忽然跑来,直说不好了,不好了。一问,才知道原来那块擦嘴唇的猪油,让老鼠叼走了。

这大概是清末民初的坊间笑谈,那是一个社会急剧变动的年代,一部分人没落的同时,一部分人兴起。体现在财富的分配上,便是有人穷下去,有人富起来。但遗憾那时不提倡“越穷越光荣”,而是一穷便坍台,便掉价,便失去社会地位,在那个“只重衣衫不重人”,甚至“笑贫不笑娼”的旧社会里,更有无地自容之感。

于是,那些暴富和徒穷的人们,形成两个极端,刚刚富起来的人,由于早先穷过,甚至穷得叮当响过,现在发财了,惟恐别人不知其富,便拼命摆阔。而才不久穷下去的人,尽管经济基础变了,而上层建筑,过去曾经富过的精神状态,还来不及变化,特别羞于承认一个穷字,于是努力装阔。

摆阔是有的可摆,装阔却是无的可装,因而装阔比摆阔还要痛苦。孔乙己宁肯挨打,也不愿脱下他那身长衫,其心态怕也是彻底的穷。因为一旦穿上短打,便是地道的体力劳动者无疑。他穿长衫,未必说明他在装阔,但他害怕被人看做是穷汉,一定要“之乎

者也”，偏要做一个读书人，也是讳言一个穷字。旧社会，穷人是读不起书的，读得起书，就不是穷人。《红楼梦》里的荣国府，王熙凤串通鸳鸯，把贾母成箱的铜锡器皿押到当铺里去，表面上还在那儿轰轰烈烈，可大家心里明白，早是一匹“瘦死了的骆驼”，那种装阔的情景当然很具讽刺意味的。

摆阔又何尝是件快乐的事呢？因为文化程度，知识水平，品德素养，精神面貌，并不会随着财富的迅速增加，而马上发生变化的。外省有钱人在巴黎人的眼里，不过是有钱的土老帽而已，巴尔扎克在这方面有过精彩的描绘。此公政治上是一个保皇主义者，很痛心那辉煌岁月的逝去。他惋惜过，不经过三代以上的熏陶，不可能培养出真正的贵族。所以他笔下的这些资本主义暴发户，尽管穿上了燕尾服，戴上了大礼帽，进入上流社会，但行为举止，仍旧无法摆脱昨天的小市民、乡巴佬的本色，出洋相，闹笑话，而被世家子弟、贵妇名媛在背后窃笑不已。

中国也不例外，就在那位没落户用猪油抹嘴装阔的同时，有钱摆阔的暴发户，娶姨太太，认干女儿，捧女戏子，狎交际花。盖不中不西的房子，买不古不今的玩意儿。当绅董，打桌球，结名流，吃大菜，酸文假醋，附庸风雅，恨不能扯住所有人的耳朵，告诉说，“我有钱，我是富翁！”这两者的表现，都是和一个穷字联系着的。

其实，你发你的财好了，完全用不着满世界叫嚷的。因此这类穷过的富了，要摆阔；富过的穷了，要装阔的现象，实际上反映了一种很奇怪的穷人心理。所以，每当在大街上，在商场里，在电影院，在公共场合，看到那些手持大哥大的款爷或者款姐，一定要招摇过市，一定要让大家知道他（她）有这个玩意儿，便不禁记起那个往嘴上抹猪油的笑话。

笑话是很古老了，但却能使人产生很多联想。

俗世谈钱

冯景元

钱性如水

经常想,钱是什么。人一生下来,喝的奶、糖,是钱,大了,上街买东西,学会用的是钱,上学缴的学费、领的助学金是钱,最早当兵每月六元津贴是钱,后来提干定级,乃至复员转业,进工厂、机关挣的工资,从事文字生涯拿的稿费,都是钱,人生没有一步离开过钱。

和周围所有人的关系也是,除了爱情、亲情、友情之外,牵系着人与人,人与社会之间需要偿付的,仍然是钱。

钱不是血,不会在有温度的生命血管里奔流,不会注入人的心脏,但钱是人活着时一种离不开的东西。作家林希倒霉的时候,带着儿子出去玩,过人民公园时,5分钱门票拿不出,只能在外面隔着公园院墙转。林希多少年后提起这事,仍眼含泪花。这就叫一分钱难倒英雄汉。

那么钱是什么?

一个叫胡润的年轻的英国人,走了中国15个省,连续三年为《福布斯》杂志推出了中国首富排行榜,实际玩的是一种游戏。但正因为他用人们关注的金钱搭起了一个财富的阶梯,所以引起了人们的注意。

米卢是够神奇的,但能够吸引他离开他的国家,而美国,而墨西哥,而哥斯达黎加,而中国的一再冲进世界杯赛的所获是什么,

是绝对不菲的教练费,是钱。同样,世界著名的“三高”走进紫禁城,最终拿走的仍然是他们有史以来最高的 380 万美金的出场费。

没有钱,谁和你共进晚餐?

那么钱是什么?它怎么就能变成叫天应,叫地灵,能呼风唤雨的万能?除了这个印刷的彩纸,利用权杖取得了人们公认的价值外,我以为就是它本身所具有的、人们看不见,却能感觉得到的水性。

钱是水,它吸引一切,渗透一切,融通一切,无所不在。

确切一点说,钱本身不是水,但钱性如水,在买和卖,收与付,交与换,吸和引,容和纳,内与外,大和小的一切方面发挥着作用。

日常生活中它从没一刻停止过流动,每日每时出出进进,从这只手到那只手,从这个口袋到那个口袋,从这个市场到那个市场,从这个领域到那个领域,一波一波,一浪一浪,不停地流转着、滚动着,从每个资本形成的银台上,到每个靠工资活着的纳税人手里,到每个吃穿住用的消费者,每个社会人身上……

它到处驻足,到处徜徉,如水的付出,如水的收入,充满吸引和诱惑。

所有物质的东西皆因为它的滋润有了价值的品性,而变得格外丰盛,格外活跃。

这就是钱的本质,水性的流通。钱是价值的流通物,它惟在流通中显现生命,显现它存在的魅力、活力和无所不具的主动性。

不能流通的钱,印制得再好再精,也是废纸一张。

但是,水性的钱在这个世界上又是最具变易的,它对谁都不会从一而终,朝秦暮楚得可以使正误倒置,好坏翻个儿,昨天的卖国变成今日的爱国,去岁的市长变成今朝的囚徒。

它温婉而又无情,残酷且又健美。社会上众多的悲剧与喜剧,活剧与闹剧,正与反,红与黑,宽与窄,沉与浮,出与没,最闪亮的和最昏暗的,都在金钱的如水流中上演交替。生活的噪声、音乐,

纯净、污染、清新、混沌，浪花、泡沫，贪婪、放达，慧眼、障目，创造、劫掠，牛掌、熊掌，都在如水的金钱里幻变着，演绎着。

它使一切寂寞和冷场都变得轰轰烈烈，有声有色。

它的水性，使它一忽儿如油，一忽儿如酒，一忽儿若烟，一忽儿若雾。

它验证着，同时也晕眩着每个人，让每个人站到它跟前都照见自己。

它自身没有形状，随容器走，在公家保险柜里就是公款，发到个人手上就姓了私人姓名；把握在老板手里叫资金，落到贪官的手里就成罪证，赚了不该赚的银两就叫暴利，付了应得的付出就叫良心。正如都是水，却在沟叫沟，在泉称泉，在江河唤江河一样，钱的归属感太强了。

钱虽有状，但钱与物存，价在其里，社会如果没有巨大的物质，人手里光有哗哗的钞票是没用的。

钱性如水，导致它聚如水，散也如水。聚财时点滴汇纳，积少成多，慢慢成溪，成流，成湖，成泊；散钱时，手一松，钱就四散，而且是大把大把，有去无回的散。世上没有花不尽的钱，因此有钱人都知道节俭，花来路不明钱的人才造。

公元三世纪末，有个叫鲁褒的人，写过一篇《钱神论》，文中就讲到“钱之为言泉也”，它“动静有时，其流如川”，“无远不往，无幽不至”，“无足而走，无翼而飞”。

古汉字钱解：一是农具，古代称钱为“似锹非锹的田器”，可掘物；一个就是泉，言“货之流如泉”，想守是守不住的。

钱没有放那儿不动的，不动也是动，要么升值，要么贬值。

钱是水，哪里都可以去，惟独不能注入大脑，即如俗世所说，不能让大脑注水。大脑注入了水，整天围着钱转，人就没了灵气了。

在水面前有识者，有观者，有戏者，有置身其里游泳者，也有扑腾者，挣扎者，还有不自量力淹进其里者。

我自视无能,从小不识水性,见了水就眼晕,也不学游泳,所以不管社会上的钱闹腾得多欢,只在岸上看,一不做股民,二不买彩票。

我自信,在如水的金钱里面,鱼无所不在,网也无所不在。

钱的力量如水,很大,“大声吹地转,高浪蹴天浮”,也很小,活着,只要一点点就行。

钱 事 流 变

钱,是一部书。

中国民间对钱有许多称谓,这些称谓可以成一部金融外史,半部社会秘史,半部经济学正史。

记得,临解放那阵打仗,国民党的金元券不能用了,共产党这边钱还没到,那时候按什么付酬呢?小米。那时候主要粮食是小米,所以钱就是小米,干什么都以小米计,父亲的月工资 200 斤小米,就是按每斤小米多少钱折算。很实。

粮食是钱,这是最原始,也是战争年代最本质的称谓。

解放前物价飞涨时,还有一段钱以布代的阶段。那时物价飞涨,刚到手金元券不花就贬值了,所以人们拿钱到手,第一件事,是飞跑到布店,买几匹五幅布,回来放在床底下,需要买东西了,扛布出去,折算。钱不管用了,无实价,物管用,布就是钱。这是逼的。无论钱是小米,还是布,代钱称的大前提是那东西顶用。

最保险的是割金子,有钱人家多是拿钱换金条,藏存在家里。金钱金钱,有了金就有了钱,这是再保险不过的。三反五反时,藏金条有罪,我家老同院过去开买卖的人家就有把金条打成钳子,榔头,外面涂上黑黑的锈油进行藏存的。

在钱最不保险时,人们就以金代。

后来过来晋察冀的票子,钱就叫晋察冀。上街买盒烟给多少